

在宋书中远离互联网
从方物间寻找桃花源

晓 渔

《知中·了不起的宋版书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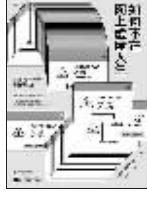


罗威尔 主编
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作为当今世界昂贵的收藏书籍之一，“宋版书”是中国造纸术、印刷术以及宋代文化的历史见证。本书以图文并茂形式引领读者从“宋版书”视角管窥宋朝人的生活状态和美学追求，向读者呈现有关宋代印刷业和中国古代出版历史风貌。

本书凭借严谨的史料考证和丰富的实用知识，试图为读者带来富含人文情怀的阅读体验。从宋代印刷出版的“宋版书”为代表的中国古代印刷史开始梳理，内容涵盖中国传统印刷术、造纸术、书籍版式与装帧、书籍美学、字体、校勘学、古籍善本鉴赏与收藏等方面，特别邀请活字印刷手艺传承人郎恒勇、书籍设计师吕敬人、字体设计师房向晨、古籍修复师朱煜、清代宫廷善本书籍“天禄琳琅”研究专家刘蔷、日本字体设计师今田欣一等多位中外业内人士共同探讨，力求多角度呈现中国传统书籍的美学与历史。

《如何不在网上虚度人生》



[美] 肯尼思·戈德史密斯 刘畅 译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
在移动互联已经深度融入我们生活的今天，上网几乎成为很多人每天“规定动作”。然而，很少有人统计过，日常上网时间中，多大比例是在消磨，多大比例是用于学习、创造或关注社会。如今的现代人，真的能彻底隔绝网络，逃离虚拟社交么？网络是否把现代都市人变成电子僵尸？我们将来的回忆录是否只能是上网的浏览记录？电脑文件归档也成了现代民间艺术？试想一下，如果你不自拍、不发微信朋友圈，还能找回真正的自我吗？这一切都是网络给人的全新思考。

本书作者戈德史密斯是美国知名概念艺术家，他认为：上网绝非浪费时间，而是创造性的活动。书中他以跨学科角度、散文式语言进行论证，涉及大众传播学、计算机、心理学，以及电影、现代艺术和文学诗歌等领域，从宏观和微观层面8个视角，试图给读者阐述如何不在网上虚度人生。

《香港方物志(珍藏版)》



叶灵凤 著
商务印书馆

香港既有都市的繁华也有乡郊的宁静。然很少有人留意其素雅的一面，考察其风土人情。本书开风气之先，以香港方物为主题。作者将香港的鸟兽虫鱼和掌故风俗，以自然科学和民俗学的全新视角记录和传递，融知识与情趣于一体，读来自然亲切。在香港回归20周年的今天，在“博物热”兴起当下，这本首版于上个世纪50年代的跨时空之作重新以照片加手绘的方式再度呈现，令人耳目一新同时不免追忆香港过往的容颜。

半个世纪以来，有关香港史地知识出版物匮乏，尤其关于香港方物的记载几乎空白，叶先生此书弥补这一缺憾。自1958年繁体版由香港中华书局出版之后，多年来香港和内地数家出版机构多次重印，被誉为“香港学”开山之作，唯一全面介绍香港方物的博物志，更被誉为自然科学、历史民俗与人文情怀相融合的经典读物。本书是香港回归20周年纪念版，首次加入大量珍贵实拍及手绘图。

《寻找桃花源》



卫毅 著
鹭江出版社

“寻找桃花源”是隐喻。在作者看来，每个人都希望找到安身立命的理想之地或精神归宿——“桃花源”。书中，作者笔触穿行于不同时空、不同领域和不同层面，探索那些“寻找桃花源”的故事。时间跨度从当下到十年前，再到几十年前甚至百年前。故事中的人生活在中国大陆、中国香港、中国台湾、美国等地，有乡村教育志愿者、幸存者、农民工、艺术家、学者、作家、导演、商人等。与之平行的还有作者和家人的故事。

不同声音汇集，不同命运交织。作者试图呈现各种气象万千的人生，勾勒出国人百年冷暖悲欢的图景。作家阎连科认为，这是一部用“复调”叙述的非虚构作品。作者将受访者世界与自己世界打通，使得“他们”的现实和“他”的现实交织、构筑为一个多声部世界，他在倾听同时，用个人形式发出独有的声音。

格非对话李洱：

先锋作家回归传统的启示

本报记者 周有强

格非身体向后，自然靠在沙发上。这位2015年矛盾文学奖获得者身穿黑色夹克，一头银发，语锋锐利。从艾略特到鲁迅，从杜甫到卡夫卡，说起文学，他旁征博引又逻辑严密，显示出清华大学教授的本色。

与之相比，他左手边的李洱更喜欢从一个小故事切入，继而展开自己的论述。作为先锋文学之后最重要的作家之一，大多数时候他身体朝右倾斜。因为前几天陪儿子打球拉伤了肌肉，坐姿显得有些别扭。

现代性给写作带来哪些影响？中国小说有哪些传统？现代写作与中国传统存在怎样的关系？写作者该如何从传统中汲取营养？10月21日，北京永定门公园，两位当代文坛的重量级作家就“现代写作与中国传统”的问题，对话了3个多小时。

现代性让写作变得艰难

参加本次对谈的前一天，李洱去盲人按摩店做了一个按摩。

给他按摩的小姑娘告诉他，她正在听毕飞宇的小说《推拿》。因为很少有作家写盲人的生活，她一遍又一遍反复听。当李洱询问她的“阅读”感受时，这个小姑娘说，她觉得“这部小说像是四五十年前的作品”。

李洱问她为什么这么觉得。小姑娘给他举了很多例子，比如现在的盲人会发微信、聊QQ，会遇到盲道被占用等日常困境，但她在毕飞宇的小说里没有看到这些内容。而这部小说出版时间是在2011年，也不过6年前。

“一个作家已经倾尽全力去表现现代生活了，可

读者不满意，认为这个作品落伍了。”李洱说，因为现代社会的飞速发展，让现代写作变得异常困难。一个作家原本计划写一部预言小说，很可能写着写着就成了现实主义小说，而等到小说出版时可能就成历史小说了。

格非认为，现代性在时间和空间两个维度重塑了社会。在时间范畴，古代人日出而作、日落而息，对时间没有明确的概念，在现代，时间成了金钱和效率的代名词；在空间上，过去的人“只知有中国，不知有世界”。而现在，全球化的进程让不同的文化互相交织。这些不仅让现代社会变得更加复杂，也对作家的表达构成了挑战。

“作家所有的努力是在词与物之间建立一种联系。”李洱说，现代性带来的冲击，尤其是外来语言的传入，让词与物之间的关系变得更难以把握，作家必须不断调整自己对于词与物关系的认知。

以杜甫《春望》为例，在古代，当人们看到“城春草木深”中的“城”字时，头脑里想像出来的是荒凉的城墙，诗人的词与具体所指的事物是有直接联系的。但在现代社会，读者们想到更多的是城市和城镇，对这首诗并不能产生直观感知。而当墨西哥诗人奥克塔维欧·帕斯将“城春草木深”中的“城”译成“广场和街道”后，由于它和当代的日常生活经验对应起来，诗句意象通过翻译反而被再次激活了。

回归传统的写作

现代社会急剧变迁的同时，格非和李洱却在而立之年各自经历了向传统回归。

30岁之前，格非“狂读西方的书”，着迷于博尔赫斯、普鲁斯特等西方现代主义作家的技法，以反叛传

统、先锋作家态度登上文坛。30岁之后，他却开始系统大量阅读中国的古典文学，用了10年时间去了解传统文化。

李洱也是如此。他说，35岁之前他更多是靠敏感和直觉写作。35岁之后他发现自己与传统联系更紧密了。之前难以触动他的《红楼梦》，35岁时突然变得异常有魅力。

这是为什么呢？格非觉得，自己的转变受到英国诗人、文学批评家艾略特的极大影响。艾略特认为，一个年轻作家在年轻时怎么写都可以，但到了30岁，如果还要继续写作的话，就必须去了解历史。“在我快30岁时，艾略特的话在我耳边，对我构成了持续压力。”

在艾略特看来，传统是一个结构，任何一个新作家都必须跟这个传统构成一种关系。李洱举例说，像李白这样的天才诗人，人们往往认为他的诗主要是来自于他的才华和灵感，但事实上，李白对整个文学史也非常熟悉。

“你们这些作家，余华也好，你也好。如果要出大作家，从现在就应该开始研究传统，再迟就来不及了。”快30岁时，文学批评家胡河清对他说的一段话，格非至今记忆犹新。

在过去，一个写作者光凭经验就能成为好作家；但现在，如果作家没有学历和学识，可能就缺乏足够的分析能力，去判断自身所处的位置和日常生活的真实性。这时候，一个作家就需要从传统资源中汲取营养，去发现变化中的不变之处。

“与传统对话才是继承传统”

在格非看来，中国小说有两个传统——古典文

学的“大传统”和五四以来受现代性影响的“小传统”。在全世界生活方式越来越同质化的背景下，如何挖掘中国文学的传统资源，关系到中国文学主体性的建立，因为文学需要通过特殊的方式来呈现经验。

那么，现代作家如何继承传统呢？格非认为，继承传统不是回到过去，也不是照搬旧的形式，不是再用杜甫的方式写诗，也不是用史记的语言写作。“只有在创造性的工作中才称得上是继承传统。”格非说，也许你写作采用的形式不是杜甫的，但当你理解了杜甫为什么写作，了解了他的精神内核，那仍然跟杜甫构成了关系，“与传统对话，这才是继承传统”。

李洱举了个例子。网络上有很多人续写《红楼梦》，那些续集无论是语言、情调还是风格，几乎可以达到以假乱真的地步，但他认为，这些写作都是无效的，“因为当你叫他们写一部关于当代生活的短篇小说时，他们要么写不出，要么写出来的东西没有意思。为什么？因为他们是在模仿，而不是在创作中与传统对话。”

格非表示，继承中国传统并不是要抛弃外来传统。相反，写作永远不能关起门来自己搞，尤其在这样一个时代，中国文学应该参与到世界文学的进程中。

作为清华大学文学系教授，格非曾在课堂上问学生，鲁迅和莫言在城市的时间远远超过他们在乡村的时间，可为什么他们的小说关注的都是乡村而不是城市？学生们的答案五花八门。格非认为有一个重要原因，没有比较就没有发现。正是因为他们从农村来到城市，才能回过头去发现农村与城市不一样的地方，“如果莫言一辈子都待在农村，可能他的经验就呈现不出来了。”“保持他者的在场，我们才能更好地理解自己”。

《岛屿之书》：

书写独立的人生姿态

宋 杨

一座岛屿如何形成的呢？《岛屿之书》中这样写道：

“出海的漁家首先发现了孤悬海外的岛，登岛后，发现荒草高可过人，不见人迹，在岛上步行一天就能横穿而过。岛虽小，却河流密布，水声处处。他甚至听到了漁夫们的欢呼。于是，岛上船来船往，有了人烟。新来的人当中，自然少不了避世的隐居者，有逃荒的难民，有没落的王孙，更有金盆洗手的强盗……多年以后，他们的后代都变成漁夫，在海水光顾之夜，他们丝毫不会惊慌，全然忘记他们的来历——海岛为他们安置了新的身份。”

于是乎，一段前所未见的岛屿传奇就此开启。

因书写海洋文化而崭露头角的青年学者盛文强继海盜、海怪、漁具话题之后，再次着手于他自成长的岛屿之上，将多年来对无名海岛的探访经历，以及复杂多样的海岸文化形态的感触，在《岛屿之书》之中徐徐展开。

从某种角度说，岛屿有着最大限度的文学潜能。第九之地，现实的荒谬反会被无限地放大，带上诗般的魔性。而这种特性，被自小成长在海岛的作者敏锐地捕捉到并书写下来。

所以，在一位岛上少年的回忆中，即使是最日常的绳结，也另有一番景象。绳结的高手有超乎寻常的目光，“他盯住一个线头，便可瞬间看清他在绳索堆里的行走路线，用目光疾走一遍并把它从迷途中搭救出来，成为柔顺的一盘。”绳结的无数可能性竟然成为世界丰富性的隐喻。

岛屿提供给岛上少年的，是一种对于世界模型的想象。只是在作者冷静的观察之中，充满了秘密和危险。于是“风翻滚在船板上”“船头截破了岸线”“一场近乎疯狂的远航之旅正在酝酿”。

在本书的后记中，作者坦言，他的写作“得益于岛屿的环境”，岛屿可以说是是他写的一个原点。岛屿虽边缘远僻，所要面对的却是更为广阔的世界和变化无常的海上风云。这于独立姿态的培养和对未知热情的保持不无益处。作者笔下岛屿上的各种风物，均带着一股清奇魔幻的风致，文字的背后孕育着一种远离权威、界限之外的勃勃生机。在书中，这座岛被架构在古籍文本、个人体验、家族秘史、乡野传奇等彼此交结的空间中，在一种陌生又不乏惊喜的文字体验中迂回成形。

岛屿的空间虽小，却足可成为文学的样本。岛屿是纷繁世事的镜像，也是个体精神冒险之地——在微缩景观里，有人谋划着疯狂的海外之行，传奇的履历源自血里的躁动，也有人默不作声地藏匿，内心深处却满怀着逃离尘世的喜悦。



地铁里的书香

近日，北京地铁6号线车厢内，在周围人大都低头看手机时，一名小女孩在专注阅读纸质儿童书。

随着手机、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的普及，人们已习惯了电子阅读，纸质阅读反而在日常生活中日益少见。

本报记者 吴凡 摄

一草一物皆有灵

——读《万物有灵》

王 举 芳

在《万物有灵》一书序言中，作者马浩先生说：“灵，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就是一种精神。这种精神，非独人类所有。自然界的万事万物，都有着自己的自然状态，都有着自己的灵魂，不过，鲜为人知。”

现在即使在风雪漫漫的冬天，我们也能吃到鲜嫩的蔬菜。更方便的是，因为反季节种植，一年四季，想吃什么菜基本都能吃得到，但总觉得不是记忆中令人刻骨铭心的小时候的味道了。为什么呢？因为违背了自然规律的蔬菜或许失去了原本的灵性。就如春韭，只有经过寒风的压制，冰雪的洗礼，春韭的叶片才厚重、鮮活，入口的才是岁月的味道。

马浩先生善于从寻常事物中“以我观物”，用细笔勾勒，带给人思考与感悟。比如目光所及的自然草木。在《春韭》中他写道：“鲜，是踩着时节节拍而来的。你不能心急，等待必不可少，如此才有期盼。什么季节，上市什么菜，这是老天的安排，大自然的规律。想吃什么菜基本都能吃得到，但总觉得不是记忆中令人刻骨铭心的小时候的味道了。为什么呢？因为违背了自然规律的蔬菜或许失去了原本的灵性。就如春韭，只有经过寒风的压制，冰雪的洗礼，春韭的叶片才厚重、鮮活，入口的才是岁月的味道。”

比如那些生活中的老物件。他在《那把砂壺》中写道：“砂壺，其实本身并非价值连城，即便是名贵的紫砂壺，若没有机缘的点化，若没有岁月的积淀，若

其是口袋充盈者，把‘鲜’理解为‘先’。有钱就可以提前享受，冬食春蔬，夏餐秋果，其以为科学之功。非也，我不敢说这是伪科学，至少那也是对科学的某种误解，自然是最好的科学范本。春韭，只在春天，一年仅一次，错过了，只有等待，别无他途。”

现在即使在风雪漫漫的冬天，我们也能吃到鲜嫩的蔬菜。更方便的是，因为反季节种植，一年四季，想吃什么菜基本都能吃得到，但总觉得不是记忆中令人刻骨铭心的小时候的味道了。为什么呢？因为违背了自然规律的蔬菜或许失去了原本的灵性。就如春韭，只有经过寒风的压制，冰雪的洗礼，春韭的叶片才厚重、鮮活，入口的才是岁月的味道。

比如那些生活中的老物件。他在《那把砂壺》中写道：“砂壺，其实本身并非价值连城，即便是名贵的紫砂壺，若没有机缘的点化，若没有岁月的积淀，若

没有文化的润泽，不过一把壺而已。说白了，沧桑才是最大的资本，砂壺如此，人亦如此。”

忽然想起一件听来的事儿：一个喜欢收藏的人偶然在农家看到一把砂壺，细细把看，砂壺闪着时光的包浆，散发着岁月的沉香，收藏爱好者凭着丰富的经验断定这是一把难得的砂壺，有珍贵的灵性，但身上当时没带多少钱，全拿出来给主人，做了买砂壺的定金。几天后，收藏者带着余款兴冲冲地来到农家，接过砂壺的瞬间傻了。壺上的包浆不见了，壺里的茶锈也没了踪迹。原来，主人想，人家花那么多钱买一把旧砂壺心里过意不去，就好心好意地用铁刷子把砂壺里里外外刷洗得干干净净。收藏者捧着面目一新的砂壺，欲哭无泪，之后扬手把砂壺摔在了地上。失去了包浆与茶锈的砂壺，与平常的砂壺一般无二，因为它已没有了岁月的洗涤、润泽与冲泡中洗练而成的独特一无二的灵性。

尘世喧嚣繁杂，马先生留心着生活中那些闪着灵光的点点滴滴，用散淡的文字打量纷纷攘攘的日子，坐在属于他的桥边，面对生命的河流，回顾来路，用轻松的心慰洗风尘。于是，他的文字也如风过摇竹，有了温度，有了灵魂。

灵是寻常世俗的温暖，存在于感知；灵是某种意义上的精神，存在于万物。于是，万物有灵。

变革和创新，按照传统的书店售卖模式和“不买勿看”等理念肯定无法留住顾客的目光和脚步。

换言之，这个时代，对于书店而言，没有关注或者不愿驻足，本身就说明了某种失败。而至少共享这种模式的概念能吸引顾客。这就成功了第一步。进一步讲，共享模式本身所创造的更多附加值也不容忽视。谁说书店一定要以卖书为主要盈利点？新的阅读和购书体验下，书店完全可以是一种类似实体书店之类的体验场地，也可像咖啡馆一样打造某种读书爱好者的生活圈，甚至成为一种全新的生活方式。因此，你可以大胆想象，将会有许多喜欢阅读的白领或者总裁，愿意选择书店作为他们交流甚至社交的地方，到这里谈生意或者谈判。而一些爱书的青年可以将之作为共同志趣爱好者的俱乐部。单身文艺青年甚至可将其作为约会和恋爱之地，这何尝不是一种别样的浪漫与韵味。

此外，书店的环境和氛围还可带来更多附加值。读者可以成为潜在的顾客。来到这样环境优雅和充满书香的地方，点一杯咖啡或香茗，来一点果盘或甜点，手捧喜欢的书，爱阅读的你或许会消磨一下午。这比单纯咖啡馆或茶馆，甚至棋牌室等场合，显得更有格调，更有韵味，也更有人文气和书香气。

当然，我们要看到，共享书店的本质是在共享经济下的一种创新，是一种新生事物。而新生事物本不完美，存在一定缺陷和需改进之处，也属正常。比如对于共享的理解目前还比较